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  
**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21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所涉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和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回复》。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将另行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

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